

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名称	广州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预算整体情况	部门预算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收入来源	预算金额（万元）
	基本支出	2,957.45	财政拨款	4,550.79
	项目支出	1,593.34	其他资金	0.00
	事业发展性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按预算级次划分	预算金额（万元）
	财政专项资金	0.00	市本级使用资金	4,550.79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0.00	拟用于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0.00
总体绩效目标	市文联做到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与时代同步伐、以人民为中心、用明德引领风尚，认真履行团结引领、联络协调、服务管理、自律维权职能，全面深化文联改革，团结带领全市广大文艺工作者为我市文艺事业繁荣发展作出了积极的贡献。1.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和工作导向，加强对全市文艺家协会及学会研究会、区文联、行业文联等文艺群体的联络、服务，团结带领全市广大文艺家和文艺工作者积极践行文艺界核心价值观；2.以惠民、乐民为宗旨，持续开展文艺志愿服务，开展文艺市民空间活动。维护文艺资源数据工具共享平台，推进数据化管理模式；3.编辑出版《广州文艺》、《诗词》等刊物，提高刊物知名度，增加文章转载率，进一步对我市广州文化成果加强宣传，扩大影响；4.建设广州人民艺术中心，提供一个集文艺成果展示、文艺交流体验、文艺创作孵化、文艺人才汇聚、文艺为民共享和文艺档案鉴藏等多元功能于一体的新型文艺工作空间。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的资金（万元）	期望达到的目标（概述）
	服务广州市广大文艺家和文艺工作者，促进各文艺家协会规范发展	根据文联职能及相关文件精神，对各文艺家协会履行团结引导、联络协调、服务管理、自律维权职能，保证市属15个文艺家协会以及广州歌剧学会和广州诗社常年开展会员服务、主题文艺活动、创作扶持、培训学习、“文艺两新”和文艺维权工作等。	50.00	完成广州市艺术家协会以及学会研究会的服务、联络工作，确保各文艺家协会规范发展。
	编辑出版《广州文艺》、《诗词》报等刊物。	通过资金投入确保刊物正常发行、培养和聚集一批优秀的文学作家，提高刊物的品牌竞争力和传播影响力；通过新媒体平台运营，及时推介我市文艺精品、文艺惠民活动、文艺品牌活动项目等文艺成果。	210.00	通过编辑出版《广州文艺》、《诗词》报等刊物，加强我市文化成果宣传，提升一报一刊的品牌竞争力和传播影响力。
	打造广州人民艺术中心，开展文化惠民文艺志愿服务以及文艺市民空间活动。	立足于新接收的麓湖路13号物业，建设广州人民艺术中心，计划打造多个文艺特色展馆，为各艺术门类的展览展演活动提供活动场馆。	1,250.00	打造广州人民艺术中心，围绕重大题材开展系列文化惠民活动，促进提升群众文化素养。

其他需完成的任务（可选填）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辑、出版、发行《诗词》	24期	24期	
			编辑、出版、发行《广州文艺》	12期	12期	
			公众号推送条数	≥650条	≥650条	
			开展文艺活动次数	≥8场	≥8场	
			联络各艺术家协会数量	≥15个	≥15个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年作品转载量	不少于15篇次	不少于15篇次
	短视频播放量			≥23.5万次	≥23.5万次	
	公众号总阅读量			≥37万人次	≥37万人次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